# 经开区建设人才发展试验区工作情况简要汇报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人独立 更新时间：2024-07-04

*第一篇：经开区建设人才发展试验区工作情况简要汇报\*\*\*区建设人才发展试验区工作情况简要汇报自市委实施“\*\*\*”战略以来，为适应\*\*\*新城开发建设对人才的现实需要，同时也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好\*\*\*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下发的《关于在我省国家级开发...*

**第一篇：经开区建设人才发展试验区工作情况简要汇报**

\*\*\*区建设人才发展试验区工作情况

简要汇报

自市委实施“\*\*\*”战略以来，为适应\*\*\*新城开发建设对人才的现实需要，同时也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好\*\*\*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下发的《关于在我省国家级开发区建设人才发展试验区的实施意见（试行）》文件精神，\*\*经开区党工委高度重视人才试验区建设和人才引进工作，解放思想，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落实各项工作任务，积极推进人才工作体制机制的创新，拓宽引智渠道，采取社会选聘、机关选调等方式，积极引进各类人才17人，其中：从社会选聘高端人才2人，从省、市机关中选调15人，这些人才在新城融资、招商引资方面发挥了较好的作用，努力营造了尊重人才、重用人才、充分发挥人才作用的浓厚氛围。我们的具体做法是：

1、融资工作取得了新突破。为解决管委会融资人才短缺的实际，我们从\*\*实业集团、\*\*铁路局多种经营公司引进2名擅长资本运作的高端人才，分别担任融资顾问和开发区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担保公司经理。他们到任以后，积极为\*\*建设融资出谋划策，献计出力，使经开区管委会融资能力大幅提升。一是为解决银行贷款不能全面满足\*\*工业新城开发建设资金需求的难题，提出并探索运作了发行企业债、中期票据，探讨租赁融资、BT代建等形式融资。经过不懈努力，经开区22亿元土储贷款已通过审批； 1

合力公司发行14亿元企业债已进入后期外部审核阶段；发行中期票据工作已经正式启动；与有关部门共同推进的BT代建项目已顺利签约两个，其规模近20亿元。二是为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提出利用政府优势搭建融资平台，让开发区担保公司为入区企业融资服务。经过积极努力推动，开发区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从两区（经开区、高开区）分设之前注册资金2亿元，增至2024年末注册资金10亿元、净资产17.3亿元的规模，对外担保能力最高担保总额高达了100亿元。

2、招商引资取得了新成果。为弥补招商力量不足的实际，我们从市经合局、外资企业中引进人才15人，分别从事外资招商工作。这些同志到岗以后，能够充分发挥特长，迅速进入角色，做好项目跟踪推进，取得了显著的招商实绩。仅2024年，成功引进外资额达到了1.2亿美元，占开发区外资实际到位额的五分之一，为\*\*\*招商工作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经开区党工委组织人事部

二〇一二年四月一日

**第二篇：2024年经开区人才工作总结**

一、建立人才工作体系，强化人才精准支撑。

一是建立以经开区党工委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经开区的人才工作，为全面做好园区的人才工作奠定坚实基础。二是搭建多元化学习的平台，配合县经信局实施企业“精英团队”培育计划。选派3名技术骨干组建开江县服务基层人才先锋队和选派1名党务工作者为城市基层治理工作组成员。组织经开区企业人才参加县委组织部组织的工业专题学习班，帮助其开阔眼界思路，提升企业管理、市场驾驭等能力。同时通过“党员活动日”等途径提升人才干部的政治素养和党性觉悟，促进相关人员工作服务效率的提升。依托“成渝双城”经济圈发展规划，强化本地企业与开州、万州、梁平等地的合作，带领经开区企业负责人到开州、梁平等经济开发区学习交流，增进彼此了解，扩展人脉，并抓住寻找企业合作伙伴、拓展生产经营的机遇。

二、拓宽人才发现渠道，壮大人才队伍规模。

一是强化人才工作宣传，积极营造人才强县、人才强区、人才强企的良好氛围，通过网络媒体、宣传资料等手段广泛推介我县和开发区良好的区位优势与发展环境，增强优秀人才的吸引力。二是加强人才资源信息库建设并实行动态管理，为引进、培养、使用人才提供参考依据，同时通过外出招商、高校招聘、企业推介等途径做好招才工作，对项目招引中发现的优秀人才进行跟踪联系，吸引其来经开区创业发展。近年来通过多种途径，园区企业引进各类人才约20名，为园区经济建设打下人才资源基础。三是坚持“不求所有、但求所用”原则开展柔性引才工作，以交流合作、技术攻关、培训咨询、评估诊断等多种形式，吸引县外高校的“高精尖”人才为园区发展提供智力支持。现经开区有6家企业建立院士（专家）工作站，为企业投资事宜提供专业咨询和产品研发服务。

三、完善园区基础建设，提升人才服务质量。

一是为企业管理人才提供人才公寓96套，保障企业人才拥有良好便利的住宿条件，认真落实全县关于引进人才子女入学，让其能安心干事创业。二是每季度对经开区技术人才进行摸底，建立完善人才信息库，建立了开江经开区工作微信群，在群里收集企业和技术人才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并及时解决，同时通过微信群发布学习资料和视频等，加强人才的日常学习教育管理。三是经开区党员干部分为3个组，开展企业复工复产精准帮扶工作，重点收集企业在生产经营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能解决的立即解决，不能立即解决的上报县经信局，通过调度会方式，协调县级相关部门帮助企业解决。截止目前，收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和问题117个，解决112个，为企业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第三篇：经开区8月7日督查工作汇报材料专题**

经开区工作情况汇报材料

湖南湘乡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8月7日

为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全会精神，决战三季度，经开区以开展“项目建设百日大会战”为重点，全面加快各项工作进程，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全会精神情况

一是传阅学习了市委书记阳建民市委副书记、市长胡海军分别在市委六届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市政府六届九次全体（扩大）会议上的讲话材料《奋战三季度，全力稳增长》和《解放思想，加快发展》，并传达到各局室科，安排部门组织干部职工学习。二是召开了专题班子成员会议，围绕“强势推进征地拆迁、加大招商融资力度、全面推进项目建设”等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三是7月10日晚召开了全体干部职工大会，进行项目建设决战动员会并组织集中学习活动。

二、“决战三季度”工作开展情况

经开区自7月份开展“项目建设百日大会战”以来，有巨强微晶板材、彩红贸易、黄金大道二标等陆续开工建设，湘乡汽车城暨交通事故快处快赔服务中心开业运行，目前，经开区在建项目39个，其中企业项目23个、基础设施项目16个。一是签约项目落地加快。新入区的丰润生物科技、奥 顺机械、巨强微晶板材等项目已经供地，正在进行场地平整。吉昌动漫已先行租用标准厂房8000平方米，8月份可生产。特别是5月初才签约的双胞胎项目目前已完成征地工作，正在进行场地平整和相关手续办理，计划年底建成投产。综合用地项目完成了第一期116亩土地的征地、报批工作，正在进行房屋拆迁。二是在建项目进程提速。去年未完工的20个项目（其中企业项目13个、基础设施项目7个）全面复工建设，推进较为顺利。总投资5400万元的雪豹电器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正在进行设备安装与调试，预计7月底可投产。兆亮电镀一期已完成三栋厂房建设，4600㎡污水处理池已建成，连接城市污水处理厂的临时排污管网已经完工，目前已进行试生产，二期厂房正在建设中。埃普特二期导管中心GMP新建工程和宿舍楼主体工程基本完成，预计9月份可投产。泰瑞环保、健车行、标准厂房二期、穗丰食品、农之源等项目均完成了厂房施工建设，即将投产经营。吉宇科技、新辉电器、依微迪、神龙丰物流、永旺食品及今年新开工的京湘磁业、冠宇电器、九城汽贸、信和机械、中盛达气体、富农蚕桑等项目正全面建设中。园艺场安置区、新塘安置区、茶场第二安置区正在进行道路等基础设施的施工建设。黄金大道一、二标和红仑大道三、四标，创业路西段正在全面施工。振湘路一、二标与引凤路东段绿化已经完工。文昌路一期、创业路二期、20个回路电力设施等基础设施项目已完成前期设计评审工作，正在进行招投标，即将动工建设。三是扩区调区全面启动。按照“合理布局、用地集约、产业集聚”的要求，请中大设计院编制了经开区拓展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范围涉及泉塘、育塅、东郊3个乡镇的27个行政村（其中1个农场，1个茶场），总面积42.7平方公里。围绕扩区调区工作，正在请有关专业公司抓紧做可研、环评、地质灾害评估等工作。

三、干部作风建设和信访维稳工作情况

一是进一步规范内部管理。制订出台了工程建设管理、财务管理、薪酬办法等一系列制度，用制度管人管事。编印了《经开区工作行为规程及制度》、《经开区公司管理办法》、《经开区征地拆迁政策汇编》、《经开区企业资料汇编》，进一步强化人事、考核、财务、合同、工程建设、接待管理。二是建立完善工作调度督促机制。推行“周例会（小结）、月讲评、季考核”，实行分工负责制和目标任务包干责任制，推行“一线工作法”、“现场工作法”，从班子成员到一般干部，加班加点干在第一线，“5+

2、白加黑”已成常态，较好地形成了“比精神、比作风、比干劲、比效果”的工作格局，实现了思想状态、精神状态、工作状态的整体提升。三是加强信访维稳工作，进一步营造良好的发展氛围。出台了干部职工联系服务企业和项目的具体办法。同时，严厉打击各种违法行为，上半年组织集中行动5次，现场制止规劝群体阻工事件20多起，共治安拘留3人次，处罚、训诫50余人次，很好地维护了工程建设的施工环境。四是其他工作有效推进。举办了庆“七一”总结表彰大会暨“喜迎十八大、展示新风采、奉献经开区”演讲比赛，启动了失地农民保险、低保年审等社会事务工作，深入红仑社区和月山镇定期开展了群众工作走访活动。深入开展党员纯洁性教育活动，组织干部职工集中学习了有关文件及《集中精力把两会精神贯彻好》、《牢牢把握稳中求进的总基调》、《满怀信心迎接党的十八大》三篇人民日报评论员文章。

四、湘办发〔2024〕43号文件贯彻落实情况

一是健全工作机制。制定了《湘乡经开区城乡环境卫生同治工作方案》，明确具体任务，落实具体责任，严格执行考评机制和奖惩办法，成立了由一把手负总责，各分管领导带头，相关部门负责人相互配合、协调的组织机构，对全体机关干部进行卫生整治责任区域划分，做到人人参与，共建和谐经开区。建立场部卫生清扫保洁机制，加强园艺场与茶场城乡环境卫生同治工作领导，明确目标，强化责任。二是大力开展城乡环境同治宣传。走村入户，发放城乡环境同治宣传手册5000多份；开展爱国卫生月活动，组织千名企业职工开展义务清扫活动；开展健康教育及除“四害”工作宣传。三是加大卫生基础设施投入。今年上半年，经开区新建垃圾池20多个，配备专职保洁人员，购置、更新运输车辆和清扫车辆，做到垃圾箱、垃圾池基本符合居住户的需求，强化基础促同治。四是加大了对市容环境卫生的专项整治。落实企业及门店 “门前三包”责任状签订。对经开内乱搭、乱建、乱涂、乱贴及占道经营等进行综合整治，取缔违章占道经营、店外经营、摊担乱摆等，拆除经开区主次干道的私搭乱建、破旧及不规范广告牌等，彻底清除各类小广告。制 订了经开区渣土管理暂行规定，严格督促各建筑工地落实到位，严禁车辆带泥上路污染路面，加大了对建筑工地的整治。坚持每日巡查，对乱倒垃圾，乱扔杂物及不履行清扫保洁义务等行为依法进行处置。

五、工业经济“四年活动”开展情况

一是加强领导、明确目标。经开区成立了企业开展“四年”活动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湘乡市经济开发区关于在全区工业企业开展“四年”活动的工作方案》。按照“工业经济总量稳步增长、企业总体实力不断壮大、产业结构调整取得实效、自主创新能力持续增强、企业管理水平明显提高”的工作目标，有针对性地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引导企业全面提升综合竞争实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工业总产值100亿元，实现财税总收入3.5亿元，工业税收2亿元；新增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1-2家；完成企业腾笼换鸟5家；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企业24家；形成具有自身特色的企业文化的企业15家；推进新一轮的技术改造和产能扩张的企业4家。二是强化责任，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将方案工作目标分解到领导班子成员和有关局室科。建立办公例会制度，每个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企业座谈会，听取企业发展情况汇报。不定期深入企业开展调查研究，倾听企业的意见，不断改进工作，提高服务企业的能力和水平。三是深入开展“五比五看”学先进、科学赶超抓发展活动，落实“四年”活动。在2024年的经开区经济工作会议上，要求所有企业做到：比税收贡献，学怀其制革、红达贸易和 盘峰水泥扩产增效；比科技创新，学怀其制革、埃普特、深思电工的产学研合作；比企业形象，学深思电工和华龙粮油注重品牌创建；比营销手段，学华龙粮油、怀其制革转变营销理念；比管理效益，学深思电工的精细化管理。深思电工发挥驰名商标的优势，全力开拓市场，产值、税收同比增长达到40％以上。怀其制革以扩大国内销售市场为突破口，与百丽、新昂等国内知名皮革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订单充足，生产保持稳定增长。金子箱包公司生产保持稳定，在岗员工1200余人。盘峰水泥去年新扩建的一条生产线已全面投入运营，今年税收可望突破1000万元。三联环保、金桥混凝土、炳焕机械、华龙米业、亚帝科技等企业也正全力以赴开拓市场，实现产值、税收稳步增长。原来已建成试产但未达产的金农饲料、香雪园、中韩长石、拜尔石膏开始满负荷生产；原来在建的一批如标准厂房、金井制革、雪豹电器、兆亮电镀等企业陆续投产或即将投产，将成为经开区经济新的增长点，有力地支撑经开区经济的发展壮大。

**第四篇：南昌经开区**

南昌经开区(2024)

近年来,南昌经开区坚持“五个结合”的工作思路,积极探索土地节约集约新路子,取得了显著成效。

科学规划与立体开发相结合。充分发挥规划的“龙头”作用,把规划作为节约集约用地的“方向盘”。坚持“规划一张图、管理一盘棋”,在规划先行的前提下,建立土地立体开发机制,向“空中”“地下”要地。

投资强度与产出效益相结合。在严格执行国家《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和《江西省建设用地指标》的基础上,建立项目申报预审制、项目落地准入制,不断提高工业用地项目的准入门槛,有效提升集约用地水平。对入去企业的投资强度从2024年200万元/亩、每年税收10万元/亩提高到现在投资强度300万元/亩,税收提高到每年15万元/亩。

高效产出与盘活存量相结合。对供多用少、投资强度不足的土地,鼓励企业内部挖潜,提高单位面积投资强度,提高土地利用率;对低效利用且企业无力实施二次开发的土地,建立采取退出机制,由管委会重新配置。例如,经开区将经营不善的两家台资企业闲置厂房和用地整体盘活给某产业群使用。截至目前,该产业群项目总投资已达58亿元,产值将达60亿元以上,税收1.5亿元以上,明年产值规模可超120亿元以上。

部门联动与供后监管相结合。所有招商项目入区前必须提交招商项目协调会研究,经发、财政、规建、招商、国土等部门从项目发展、产业政策、供地政策、投入产出效益、用地规模、布局等方面进行论证。对不符合产业政策、供地政策,达不到节约集约用地要求的项目,实行一票否决。

依法处置与创新机制相结合。不断创新工作机制对新供用地抵押期限和金额进行控制,引入区管委会法律顾问参与闲置土地及用而未尽土地清理工作,采取行政、法律两条途径推进经开区闲置土地处置工作,大大降低成本优先收回,目前我区已基本杜绝了新的闲置土地的产生。

数据统计

2024年1-5月

1-5月，南昌经开区新批外资项目12个，合同外资1亿美元，实际引进外资8333万美元，其中现汇1267万美元；实际引进内资23.03亿元，同比增长17.32%，其中5000万元以上项目工业项目12.07亿元，同比增长33.31亿元。全区完成财政总收入5.06亿元，同比增长3.28%，实现地方财政收入1.16亿元，同比增长6.23%

**第五篇：昆明市经开区人才服务办法修订(第三稿)**

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才管理服务办法

(2024年5月第三次修订稿)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科学人才观和《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2024—2024年）》，加快实施人才强区战略，鼓励和支持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经开区）各类企事业单位引进、培养人才，促进全区经济社会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和谐发展，结合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经开区管辖范围内登记注册并依法纳税的各类企事业单位及社会组织。

第三条 本《办法》中提及的高层次人才是指“两院院士”；国家级学术、技术带头人；享受国务院、省、市政府特殊津贴的专业技术人员；国家或省、市中青年突出贡献专家；拥有处于国际、国内领先水平的专利、发明或专有技术的人员；获得博士或硕士学位的人员；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人员。

高技能人才是指具有技师、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的技术工人；企业高管人员是指公司的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第四条 经开区设立“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才工作专项资金”，由各政策执行部门列入管委会预算，专款专用。

第二章 管理服务体系

第九条 依托各类园区，突出抓好科技创新园、归国留学人员创业园、大学生创业园、大学生村官创业园、大学生见习基地、创业人才孵化器等企业人才培养载体建设，吸引各类人才及项目落户经开区。

承办部门：组织部（人才办）、人社局、投促一局、投促二局、经济发展局

第十条 支持院士工作站建设。经省级批准建立的院士工作站，一次性给予50万元经费补助；市级批准的院士工作站，一次性给予30万元的经费补助。补助经费主要用于院士工作站条件改善、日常运作、重大项目和科技成果前期准备等。建站企业和院士合作申报科技项目，并获国家、省、市立项的，经开区优先给予配套支持。

承办部门：经济发展局

第十一条 开展专家服务站和博士后工作站建设。鼓励和支持各类高校、科研机构到区内企事业单位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流动）站。

承办部门：经济发展局

第四章 人才引进

第十二条 人才引进以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和急需紧缺专业人才为重点，凡符合经开区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具有真才实学的各类优秀人才，打破所有制、行业、地域以及学历、职称、户口等条件的限制，一律放开引进。

昆明地区和省外重点高校的联系，巩固和发展有利于各类人才引进、培养的“区、校、企”合作机制。

承办部门：人才服务中心

第五章 人才培养

第十七条 牢固树立“人人都能成才”的理念，以立足岗位成才为重点，高度重视现有人才资源的开发使用，在全区各行业广泛开展岗位练兵、技能比武，在实践中提高各类人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对高层次、高技能人才参加经开区组织或推荐参加的学习培训和比赛的全部费用（不含食宿和交通），管委会承担50%。对获奖者，再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

承办部门：人社局、国资办、总工会、财政分局

第十八条 鼓励和支持各类所有制企业开展以高层次、高技能人才为重点的专业技术培训，培训经费实行“三三制”（管委会、用人单位、个人各承担三分之一）。

承办部门：人社局、财政分局

第十九条 积极组织开展学术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的推荐、培养和考核工作，努力帮助企业提高综合竞争力。

承办部门：人才办

第六章 人才激励

第二十条 设立“经开区人才奖”，每两年评选表彰一次。对获奖者，给予一定的精神和物质奖励。对连续两次获表彰者，由经开区组织安排疗养一次；对连续三次获表彰者，由经开区资

第二十二条 各类人才带项目、带技术、带资金到经开区创办企业，可优先享受经开区创业投资、土地使用、房租补偿、融资担保、贷款贴息、科技奖励等系列优惠政策。各类人才创办的企业入驻经开区标准厂房，按照经开区现行优惠政策执行。涉及省内征收的所有行政性、事业性收费3年内实行零收费；企业自投产之日起，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由税务部门依法征收，地方分享部分及营业税3年内由同级财政列支并全额补助；企业每安排1名昆明市户口员工，3年内按照每人每年300元的标准给予薪酬补助。

承办部门：经济发展局、财政分局、地税分局

第二十三条 管委会建立企业高管人员生活补助制度。根据企业对地方财政贡献的大小，对企业高管人员上缴的个人所得税给予相应的补助，经开区各项税收地方留成部分达到100万元，对1名高管人员所上缴个人所得税经开区财政收入部分给予全额补助。每增加100万元对应增加1名人员，最多8名。

承办部门：经济发展局、财政分局、地税分局

第二十四条 管委会建立技术创新奖。根据《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在实行差别化奖励的前提下，对企业荣获国家、省（部）、市科技进步奖一、二、三等奖的，分别按照国家级30万元、20万元、10万元，省（部）级20万元、10万元、5万元和市级10万元、5万元、3万元的标准奖励企业，并主要用于奖励获奖项目的完成人员和其他有功人员，也可由获

取得经开区常住户口，审批手续完备、资料齐全的，免费办理落户。离开经开区的，其户口免费保留三个月；期满后不能转出的，从第四个月起按规定收取管理费或按公安部门规定转往原籍。

承办部门：人才服务中心、公安分局

第三十条 引进人才及其配偶、子女到经开区居住或就业的，可按照国家和省市相关规定，参加各项社会保险并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达到国家规定的年龄和享受待遇的条件时，按照规定享受社会保险待遇。对于引进的高层次、高技能人才，个人缴纳的养老保险不能转移的，由经开区设立的专项资金按一定比例补缴个人缴纳部分养老保险。

承办部门：人社局（社会保险局、医保中心）

第三十一条 引进人才的未成年子女（无论户口随迁与否），义务教育阶段在经开区学校就读的，由同级教育行政部门按照昆明市现行招生政策优先为其协调办理入学手续，不收取政府规定以外的任何费用。

承办部门：社会事业局（教育局）

第三十二条 引进人才因原工作单位不同意办理调动手续而造成辞职、离职的，在个人和接收单位提供必要有效证件、资料的情况下，经审核批准的，由经开区重建人事档案，承认原有身份，工龄连续计算。

承办部门：人社局

第三十三条 引进的各类人才，可按国家规定参加专业技术

以本《办法》为准。

第三十九条 本《办法》由经开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四十条 本《办法》自管委会同意印发之日起执行。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